

【八德榮家消費資（警）訊宣導篇】

油價持續上漲，國內線機票 4 月 30 日起調漲

日期：111/4/1 資料來源：交通部民航局

國內航空燃油價格自 109 年 6 月起持續上漲，依據中油本月 1 日公告之航空燃油價格，國內航空燃油連續 3 個月平均價格已達國內航線運價調漲門檻，業者依規定調整國內航線全額客運票價，預計 4 月 30 日起生效。

國內航線票價曾於 103 年全面調整，當時亦同時訂定因應油價變動調整機制，當國內線航空燃油連續 3 個月平均價格達調整門檻時，則適用該門檻所對應之運價。由於國際燃油價格持續上漲，今年 2 至 4 月中油公告之國內航空燃油平均價格（每公升 23.79 元）已高於國內航線運價調漲之門檻（每公升 21.74 元），各航空公司依交通部所核定運價上、下限調漲全額票價，並將自 4 月 30 日起生效。

此次調整距上一次(110 年 7 月 30 日)已 9 個月，各航線將恢復 104 年 10 月 29 日前之全額票價，各航線平均漲幅約 4.6%（平均調漲新臺幣 91 元，詳附表）。

配合票價調整，旅客如以調整前之票價購買 4 月 30 日（含）以後出發航班機票，須依所購機票條款及航空公司規定補差價，民航局已請航空公司應充分揭露相關資訊並妥處旅客機票事宜，旅客亦可洽各航空公司或至其官網查詢相關資訊。

聯絡人：李彥珍科長

聯絡電話：02-2349-6041

本資料摘錄自「行政院全球資訊網/資訊與服務/消費者保護」